

中华民国 114 年 10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事项

1. 通过一一四年第三季合并财务报告案案。
2. 通过修订本公司「风险管理政策」案。
3. 通过修订本公司「内部控制制度」及「内部稽核实施细则」案。
4. 通过订定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稽核计画案。
5. 通过子公司苏州璨宇光电有限公司购买机器设备案。

中华民国 114 年 07 月 28 日董事会决议事项

1. 通过一一四年第二季合并财务报告案案。
2. 通过本公司经理人一一三年员工酬劳案。
3. 通过一一三年永续报告书案。
4. 通过修订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实务守则」案。
5. 通过本公司之子公司 Optoma Holding Limited 中止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申请案。
6. 通过解除经理人竞业禁止案。

中华民国 114 年 06 月 18 日董事会决议事项

1. 通过选举本公司董事长案。
2. 通过第三届提名委员会成员委任案。
3. 通过第六届薪资报酬委员会成员委任案。

中华民国 114 年 04 月 28 日董事会决议事项

1. 通过一一四年第一季合并财务报告案。
2. 通过修订本公司董事及经理人薪资报酬及绩效评估办法案。
3. 通过一一四年董事迅捷投资(股)公司、彤欣投资(股)公司、谢汉萍及独立董事曾惠瑾报酬案。
4. 通过一一四年独立董事周行一及古宏彬报酬案。
5. 通过一一四年经理人薪资报酬案。
6. 通过修订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案。

中华民国 114 年 03 月 17 日董事会决议事项

1. 通过修订本公司「提名委员会组织规程」案。
2. 通过一一三年度盈馀分派案。
3. 通过资本公积发放现金案。
4. 通过本公司基层员工定义案。
5. 通过选举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案。
6. 通过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竞业限制案。
7. 通过召集一一四年股东常会相关事宜案。

8. 通过子公司苏州璨曜光电有限公司购买机器设备案。

中华民国 114 年 02 月 17 日董事会决议事项

1. 通过评估签证会计师独立性及适任性案。
2. 通过安永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关系企业非确信服务案。
3. 通过一一三年度员工酬劳分派案。
4. 通过一一三年度个别财务报告暨合并财务报告案。
5. 通过一一三年度营业报告书案。
6. 通过一一三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案。
7. 通过一一四年度营运计画案。
8. 通过捐赠本公司关系人案。
9. 通过本公司「2024 年永续报告书之重大主题」案。